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SN CORPORATION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2)

### **(1) 延遲刊發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及 2021年中期報告；及 (2) 繼續暫停買賣**

茲提述GSN Corporations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4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2021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及寄發其2021年第一季度報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2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由董事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 **延遲刊發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及2021年中期報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53條及第18.78條，本公司須於不遲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前六個月結束後的45天刊發有關其截至該段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並寄發其中期報告(「**2021年中期報告**」)。由於2021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仍有待刊發及需要更多時間最終確定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司未能根據GEM上市規則於指定時間內刊發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及向股東寄發2021年中期報告。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及根據最新可得資料，2021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預期於2021年8月底刊發，而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預期於2021年9月底刊發。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董事會會議日期及刊發及寄發2021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2021年第一季度報告、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及2021年中期報告。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2021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告。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令公眾知悉最新重大發展。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GSN Corporations Limited**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俞君象

香港，2021年8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慶先生、甘霖先生、俞君象先生及黃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汝宏先生、吳偉奇先生及曹志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保留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7天，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ewwesterngroup.com.hk。